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6-057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基金分配款暨基金清算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11月1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2016年11月11日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了盐城海药烽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下称“烽康基金”），海南海药对烽康基金认缴17,325万元，实缴9,667万元，实缴比例33.00%。内容详见2016年11月2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参与投资盐城海药烽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5）。

一、收到基金分配股权及基金清算情况

因烽康基金投资期已届满，其所投资项目陆续变现，经基金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决定对基金可分配资产进行分配并启动基金清算注销工作。近期公司收到烽康基金分配鄂州鄂钢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钢医院”）24%股权，根据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盐城海药烽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拟分配其持有的鄂州鄂钢医院有限公司24%股权所涉及的鄂州鄂钢医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瑞评报字[2026]第602385号），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结论，评估基准日2026年3月31日鄂钢医院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23,927.63万元，评估价值27,014.44万元，增值3,086.81万元，增值率12.90%。对应24%股权评估值为6483万元，公司收到上述分配股权后办理了股权登记变更手续，截至目前，公司持有鄂钢医院100%股权。烽康基金清算后若有剩余资产，将在清算完成后再行分配。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取得鄂钢医院24%股权的公允价值，系依据资产评估公司出具评估结果确定，该事项需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及会计师审计意见进行账务处理，对

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五日